

巴中市环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业务询价 采购公告（第二次）

巴中市环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巴中市公用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业务”进行询价采购（第二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业务。

2. 项目概况：集团本部及下属 5 家子公司（巴中市兴圣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巴中市圣泉自来水有限公司、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巴中市恩阳区圣泉水务有限公司、通江县圣泉水务有限公司）进行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3. 工作内容：对我司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计提及纳税事项进行审核；及我司 2025 年度涉及企业所得税调整事项作出调整，涉及以前年度相关事项如需调整，一并给出调整方案；并完成税务系统 2025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填报并通过审核。

4. 质量要求：出具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报告应当符合我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要求；同时应符合税务系统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填报表格要求并校验通过。

5. 时间要求：需在 2026 年 5 月 18 日前出具正式的《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报告》。

6. 最高限价：3 万元。

7. 付款方式：采购人完成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工作后，同时供应商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税务师事务所需提供近 3 年汇算单个客户资产规模达 5 亿元以上的经营业绩 3 份；

2. 税务师事务所税务师人员不能低于 5 人；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2025 年纳税信用评价等级为 A 级。

三、报价及成交原则

1. 请符合上述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向本公司作出一次性加盖公章（扫描）纸质文档报价（需包含报价函、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满足供应商资质的承诺，复印件均需盖鲜章），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本次询价采购采取一次性报价，询价响应文件后既不可撤回。

2. 在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出现报价相同则抽签确定。供应商报价和

承诺一经认可，即为成交的合同价。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方式邀请各供应商，通过巴中市环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s://www.bzhjtt.cn/> 发布采购公告，诚邀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五、询价文件的递交和报价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6年4月29日上午9时10分。

递交方式：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询价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询价活动评选地点：巴中市环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滨河北路西段59号）。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巴中市环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滨河北路西段59号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17883261316

巴中市环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